

证券代码：832351

证券简称：美力新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 上海美力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上海美力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 一、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4 所述，美力新公司 2025 年发生净亏损 4,951,466.94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6,660,646.14 元，且连续亏损 3 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3,197,105.11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美力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 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

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现的财务状况。该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公司对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作了如下计划：

- 1、开拓新市场，拓展客户，合理调配资源，细化管理，增强盈利能力；
- 2、进一步筛选优质客户，加强工程管理，促进质量管理，改善这种被动局面；
- 3、继续优化运营管理水平，严格控制成本，开源节流；
- 4、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推进现有应收账款的催收和回笼工作。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美力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